

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披露重组报告书（草案）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因控股股东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筹划对本公司的重大事项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开市起停牌。2015 年 8 月 10 日转为重大资产重组停牌，并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5-069），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8 月 10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2015 年 9 月 2 日，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，详细情况请见登载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〉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》的通知，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（2015 年修订）》（深证上[2015]231 号）文件的通知要求，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9 月 10 日开市起将继续停

牌，待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并发布相关公告后另行通知复牌，预计停牌时间自本次草案披露之日起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。

本次交易尚需要经过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，能否获得上述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，特此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九月十日